

# 浙江省教育厅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浙高师培字[2015]4号

## 关于举办 2015 年高职高专院校微课教学比赛的通知

各高职高专院校：

为促进高职高专教师专业发展和教学能力提升，促进教育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的充分融合，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研究会决定举办 2015 年全国高校（高职高专）第三届微课教学比赛。比赛分校内初赛、省级复赛（浙江省赛区比赛）和全国决赛三个阶段进行。经省教育厅同意，现将有关浙江赛区比赛事宜通知如下

### 一、比赛内容及相关要求

1.每位参赛教师提交参赛作品数量限为 1 件。作品上报以光盘形式，光盘用文件袋装好，并注明学校、姓名、微课名称、所属学科类别、视频格式等信息。具体内容要求详见教育部全国高校网培中心的通知要求。

2.参赛作品及材料需为本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侵害他人版权，若发现参赛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良信息内容，则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3.参赛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须同意授权网培中心及其依托单位享有网络传播权。所有获奖作品向高校及学生免费开放。

### 二、推荐数量

本次比赛实行限额推荐。每所学校限报 6 项以内。参加省赛 5% 的作品推荐参加全国决赛。

### 三、评审办法及奖项设置

实行专家网络评审。按学科分开评审，具体设奖数根据高校推荐数及参赛水平统筹确定。

参赛材料报送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潮王路 225 号红石中央大厦 1101 室，截止时间为：2015 年 9 月 15 日前。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届全国高校微课教学比赛的通知》(浙教电传〔2014〕137 号)精神，今后我省组织参加全国高校微课教学比赛事宜均委托浙江省高校教师培训中心具体组织实施。本次省级比赛由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主办，金华职业技术学院、高等教育出版社浙江教学服务中心联合承办。

请各高校认真组织，广泛发动，积极参加比赛。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高等教育出版社教服中心：袁波，0571—28001822，18258888922

应勇，0571—28938122，15088617814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张猛，0579-82265033，13957980072

附件：

1. 关于举办 2015 年全国高校（高职高专）微课教学比赛的通知
2. 浙江省第三届高校（高职高专）微课比赛方案

浙江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2015 年 4 月 17 日

